

# 公 告

111.11.16 教務處

茲公布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定期考時間表及注意事項如下：

一、考試時間：國文、自然、數學考試時間為 60 分鐘。其餘考科採隨堂監考，時間為 45 分鐘。

二、監考老師注意事項：

- ★ 任課老師於上課時間前五分鐘，提早至試務中心領取考卷。（七年級在志學樓 4 樓，八、九年級在教務處）
- ★ 該科為電腦畫卡時，請監考老師多加指導與留意學生畫卡情形。
- ★ 監考時，請留意學生作答情形，避免從事與監考無關之活動，以維護考生權益。
- ★ 請於上課鐘響時發下試題卷，國文、自然、數學科請聽候廣播再發下考卷。
- ★ 學生不得提早交卷，一律由監考老師於考試結束時統一收卷。



三、成績輸入截止時間：12/6 (二) 中午 12 點前完成定期及平時成績上傳。

四、考試時間及科目範圍如下：

日期	節次	考科	九年級範圍	八年級範圍	七年級範圍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1 月 23 日 (三)	1	國文 08:30~09:30	L4~語(二)+ 補充教材 3-4 回、 複習教材 9.10.14 單元 (L5 略讀不考)	L4-L6+語(二)、 自學 3、 補充教材 6-10 試	L4-6+語(二)、 補充教材 7-12、 單元 4-6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2					3	自然 10:30~11:30	ch2.2~3.3、電解質與 酸鹼鹽反應速率 與化學平衡	ch3.1~4.4	ch2.2~3.4	4	5	公民	L3~L4	L3~L4	L3~L4	6	自習				7	歷史	L3~L4	L3~L4	L3~L4	11 月 24 日 (四)	1	數學 08:30~09:30	1-4~2-2	2-2~3-2(P133)	1-4(p.66)~2-3	2	3	自習				4	英語	L3-R2	U3-R2	U3-R2	5	地科	ch5.4~6.3	自習	自習	6	地理	L3~L4	L3~L4	L3~L4	7
	3	自然 10:30~11:30	ch2.2~3.3、電解質與 酸鹼鹽反應速率 與化學平衡	ch3.1~4.4	ch2.2~3.4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4					5	公民	L3~L4	L3~L4	L3~L4	6	自習				7	歷史	L3~L4	L3~L4	L3~L4	11 月 24 日 (四)	1	數學 08:30~09:30	1-4~2-2	2-2~3-2(P133)	1-4(p.66)~2-3		2	3	自習				4	英語	L3-R2	U3-R2	U3-R2	5	地科	ch5.4~6.3	自習	自習	6	地理	L3~L4	L3~L4	L3~L4	7	寫作測驗	提早五分鐘考試(15:10~16:00)			
	5	公民	L3~L4	L3~L4	L3~L4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6	自習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7	歷史	L3~L4	L3~L4	L3~L4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1 月 24 日 (四)	1	數學 08:30~09:30	1-4~2-2	2-2~3-2(P133)	1-4(p.66)~2-3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2					3	自習				4	英語	L3-R2	U3-R2	U3-R2	5	地科	ch5.4~6.3	自習	自習		6	地理	L3~L4	L3~L4	L3~L4	7	寫作測驗	提早五分鐘考試(15:10~16:00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3	自習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4	英語	L3-R2	U3-R2	U3-R2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5	地科	ch5.4~6.3	自習	自習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6	地理	L3~L4	L3~L4	L3~L4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7	寫作測驗	提早五分鐘考試(15:10~16:00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